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3年)							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（盖章）		喀什市乡村振兴局					
部门（单位）联系人		毛丹凤	联系电话：		18893845078		
年度绩效目标		1. 扎实开展“集中排查”工作。针对全市7万户农村户籍人口，上半年各开展一次全面“集中摸排”，结合收入月监测、季分析机制落实，及时、准确、全面摸清掌握农村户籍家庭人口、劳动力就业、产业发展状况、收入、政策享受等情况；2. 谋划实施好衔接资金项目，推进乡村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，紧紧围绕巩固三保障成果、产业发展、促进就业、乡村建设等方面需求，重点突出乡村特色优势产业发展，不少于60%衔接资金倾斜支持种植、养殖产业做大做强，延伸产业链条，认真谋划2023年衔接项目库、2023年衔接项目计划，指导督促项目实施单位，确保项目如期开工、有序推进、按时完工、发挥效益；3. 扎实稳妥推进乡村建设，优先完成荒地乡3村、帕哈太克里乡6村2023年2个自治区乡村振兴示范村规划编制工作；4. 稳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，充分尊重农民意愿，科学引导农户合理选择改厕模式，推动户用厕所改造，逐步提高卫生厕所普及率。					
年度预算（万元）		资金来源					
		财政资金（万元）	中央安排	35692.00	地（州、市）安排	0.00	
			自治区安排	7255.60	县（市、区）安排	470.49	
		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其他	0.00			
		合计：		43418.09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指标值设定依据	权重	
年度绩效指标	运行成本						
	管理效率						
	履职效能	数量指标	开展农村户籍人口“集中摸排”工作		>=2次	2023年度工作计划	15
			编制自治区乡村振兴示范村规划数量		>=2个	2023年度工作计划	15
			开展国家后评估考核和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工作		>=1次	2023年度工作计划	15
			运营和管护以前年度扶贫项目数量		>=367个	2023年度工作计划	15
			新建及整改问题户厕数量		>=6231座	2023年度工作计划	10
		质量指标	已达到风险消除标准监测对象消除比例		=100%	2023年度工作计划	10
	衔接资金倾斜支持种植养殖产业比例		>=60%	2023年度工作计划	10		
	社会效益						
可持续发展能力							
服务对象满意度							